

平谷区早鲍路道路工程—环境保护与景观施工招标

补遗书（第 1 号）

致各投标人：

一、控制价上限

投标控制价上限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肆佰贰拾陆万壹仟叁佰叁拾捌元（¥4261338）；

评标控制价上限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佰玖拾玖万柒仟伍佰壹拾贰元（¥3997512）。

二、工程量清单修改

1、704-1-a 子目名称改为“国槐 胸径 8-10cm”，数量改为 2533 株；

2、704-1-b 子目名称改为“垂柳 胸径 8-10cm”，数量改为 2275 株；

3、增加 707-1 子目：

子目号	子目名称	单位	数量
707-1	混凝土树池 1.0*1.0m	座	1543

三、招标文件补充

招标文件第六章技术规范增加第 707 节：

第 707 节 树池砌筑

707.01 范围

本节工作内容包括混凝土树池等施工作业。

707.02 施工要求

混凝土树池的材料、施工要求、质量检验等按第 313 节相关规定执行。

707.03 计量与支付

1. 计量

(1) 混凝土树池按图纸设计和监理人指示施工，按验收合格的数量以座计量；

(2) 与树池砌筑有关的基础开挖、垃圾清运、回填种植土等均作为承包人的附属工作，不另行计量。

2.支付

按上述规定计量，经监理人验收并列入了工程量清单的以下支付子目的工程量，其每一计量单位将以合同单价支付。此项支付包括材料、劳力、设备、运输和养护、管理等及其他为完成工程所必需的费用，是对完成工程的全部偿付。

3.支付子目

子目号	子 目 名 称	单位
707-1	混凝土树池 1.0*1.0m	座

四、本补遗书共 2 页，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请各投标人收到本补遗书后立即以传真方式回函确认。

传真：010-67856871

电话：010-67856345



招标人：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平谷公路分局

日期：2016年11月1日